

第十課〈照映你我的鏡〉課程思考

二年讓班 8 號 姓名：周琬倫

一、我所知道的移工：請從個人經驗或所知道的事例，說一說你你所知道的移工現象。

以下每段開頭請空 2 個國字，格子如果不夠書寫，請自行 enter 加行。

小時候媽媽的奶奶中風成了植物人，所以我們請了一位外籍看護來照顧阿祖。她服務很盡心，我們也對她一視同仁。但是一開始偶爾還是能在一些小地方發現其實她對於在國外當看護這件事情還是有點無所適從，比方說在我們吃飯的時候會站在旁邊等我們吃完才吃剩的，即便我們邀請他一起吃，之後她和我們相熟以後也不那麼拘束了。據說她在印尼有家庭有丈夫有女兒，只是來台灣賺幾年的錢然後回印尼過日子。在阿祖過世之後，她回去印尼，前幾個月還有電話聯絡，但也就沒有再看過她了。小時候不明白，但現在回想起來離鄉背井到另一個地方寄人籬下賺錢，一定不好受。

常常在新聞上看到外籍移工逃跑，在一個陌生的所在，想逃也回不了家，如何悲涼。但肩上有責任有家人要養，咬緊牙也只能撐下去了。**從個人經驗出發，更具有說服力**

二、請說明〈照映你我的鏡〉所探討的議題以及你對這個議題的看法。(300 字)

探討移工在臺灣可能受到的各種遭遇，以及臺灣法律、雇主和仲介對移工的不平等。

我認為移工是來台灣工作，堂堂正正地賺錢，並不是來當奴隸的。雖然有些雇主對移工視如己出，但是也有些雇主認為他付了錢便是能把移工當奴隸，再加上仲介公司的層層剝削，一紙契約讓他們即使無法適應也無法離開，種種限制使臺灣有如移工的牢籠，但他們還是為了溫飽必須親自走入這個大監牢。

明明這些移工也同時讓我們看到了很多平常看不到的論點、給了我們多於金錢的文化和人情饋贈：像是文中阿梅讓外公的房子再現生機，或是我母親的祖母的外籍看護和我們建立的友誼，我們卻還是還是看著某些人傷害他們、不尊重他們身而為人的權利，我認同文中說的我們應該站出來做一些改變，而不是心有戚戚，仍然在隔岸看火燒著。

同樣生而為人，我們應該都明白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道理。

能結合文本、提出具體的看法

三、延伸閱讀與思考：(一)小藍本 p87-94 文章 (二)補充教材第 6 課：一點六米寬的樓梯

(1) 為何書名《逃 / 我們的寶島，他們的牢》，會使用「逃」、「牢」的意象。(150 字)

層層的剝削、惡劣且不安全的居住環境、拿不到合理的薪資、不合理的限制自由、回不了家，讓台灣對移工來說就像是牢籠，想要踏出這個牢籠就必須逃跑，而隨之而來的是龐大至無法

償還的債務跟無法溫飽的家人的眼淚。想要逃跑，卻逃不了。這塊孕育我們成長而被我們稱為寶島的土地，因我們成了另一群人的牢籠。

(2) 閱讀心得(600 字以上)，題目自訂。內文每段空 2 個國字。

題目：平等

大家都說人皆生而平等。

· 閱讀完這篇文章，我卻看不到富人們實現冠冕堂皇的說詞。自小生活在光照到的世界，資源唾手可得、養尊處優，以為世界就像是課本說的一樣平等，每個人都有一樣的機會。大家都說台灣有平等的社會，但那些平等是只侷限於光照得到的地方嗎？那些踏上我們的土地為了心之所向而奮鬥的異國人就不配有平等嗎？

移工問題一直被討論，每個人都知道很多移工正遭受剝削。有人說他們的來到剝奪了本土人們的工作機會，有人說他們本不該屬於這裡，為何要來？我聽到這些話覺得可笑，嘴上說著平等，卻做不到。移工他們來到台灣工作，面對的是未知，面對的是如一點六米寬的樓梯文中糟糕的居住環境，犧牲來成就老闆囊中的豐盈換取光鮮亮麗。面對的是辛苦的工作仍然換不來的自由。這一切是不是在用行為表示移工不值得平等？還是用行為表示嘴上一套實際一套？

所以在這片土地蒙上陰影的同時，真的需要有人站出來改變，改變嗜血的仲介公司，改變法律，改變現行的不合理制度，而不是用一群人的受苦受難來換取另一群人的榮華富貴。同樣生而為人，為何就能放任移工受苦受難而視若無睹？同樣的道理，在異鄉打拼的台灣人受到這樣的待遇時心情會如何，如果我們這樣對待外籍移工，是不是也是在向世界說我們接受外籍移工被這樣對待，所以你們也可以這樣對待我們的人？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同樣生而為人，期望我們都能走到平等。

首尾相互呼應，一氣呵成。第三段如果可以具體提出「改變的方法」，將更精彩。